

修改前后经济技术指标表变化情况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单位	指标	备注
1	总用地面积	m ²	3349.00	
2	建(构)筑物总占地面积	m ²	831.72	
其中	站房	m ²	191.72	
	罩棚	m ²	640.00	
3	建(构)筑物总建筑面积	m ²	703.44	
其中	站房	m ²	383.44	
	罩棚	m ²	320.00	投影面积一半计算
4	计容面积	m ²	703.44	
5	建筑密度	%	24.83	
6	容积率	-	0.21	
7	绿化率	%	21.81	
8	充电停车位	辆	12	

修改前经济技术指标表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单位	指标	备注
1	总用地面积	m ²	3349.00	
2	建(构)筑物总占地面积	m ²	829.70	
其中	站房	m ²	191.72	
	罩棚	m ²	637.98	
3	建(构)筑物总建筑面积	m ²	702.43	
其中	站房	m ²	383.44	
	罩棚	m ²	318.99	投影面积一半计算
4	计容面积	m ²	702.43	
5	建筑密度	%	24.77	
6	容积率	-	0.21	
7	绿化率	%	21.81	
8	充电停车位	辆	12	

修改后经济技术指标表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变化:1).原建(构)筑物总占地面积:831.72m², 调整后829.70m²;原计容面积703.44m², 调整后702.43m²; 容积率0.21, 与调整前方案一致, 原建筑密度24.83%, 调整后24.77%;调整后均满足规划技术要点。
 2).站房:原建筑高度从室外地面算到建筑面层, 是7.65m, 因为2023年3月1日实施的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6855081-20223.2.1条, 建筑高度从室外地面算到建筑物女儿墙顶点, 建筑高度变更为7.95m。
 3).罩棚:原建筑高度从室外地面算到建筑面层, 是9.40m, 因为2023年3月1日实施的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GB55031-2022 3.2.1条, 建筑高度从室外地面算到建筑物女儿墙顶点, 建筑高度变更为10.67m。